

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二年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7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7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14
第十节	重要事项.....	1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雷文峰、蔡绍忠、张永良因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两次审议意见差异太大，审阅报表时间短，无法判断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表决时予以弃权。请投资者特别关注。董事许明、王占柱、刘国兴未能出席会议；董事雷文峰、高崇、高潮、刘静阳、金毅、刘丽媛分别委托蔡绍忠、王建国、荆绍章、刘晓东、胡威、徐平代行表决权。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并带解释性说明段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中文名称：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MAN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 二、公司注册地址：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红岸大街7号
公司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从2002年3月17日起）
邮政编码：150090
-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振勤
-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征宇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802室
联系电话：(0451) 2281253 2281430
传真：(0451) 2281253
电子信箱：zheng yu-wang@sohu.com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
公司登载年报指定互联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处
- 六、公司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北特钢
股票代码：600853
- 七、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年1月18日；地点：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红岸大街7号。2001年11月16日因公司法人代表变更，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300001101060

税务登记号：230206606102976

注：根据2002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的议案》，决定将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变更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公路工程施工；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高新技术项目产品的开发；承包境外公路工程 and 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公路特许经营”。该事项披露在2002年4月3日《上海证券报》第

27 版上，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13 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利润总额的构成及现金流量(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78,533,740.76
净利润	-78,533,74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639,708.55
主营业务利润	-7,237,742.15
其他业务利润	7,817,346.25
营业利润	-75,388,626.63
投资收益	2,282,685.30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5,427,79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05,777.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1,713.36

注：报告期内涉及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项 目	金 额
财务费用—贴息	20,630,000.00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
补贴收入	---
出售固定资产净损失	---
投资收益	-1,096,232.78
营业外收支净额	-5,427,799.43

二、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992,007,365.59	1,140,573,739.17	1,140,573,739.17	1,150,454,827.55
净利润	-78,533,740.76	-202,326,432.03	-203,185,317.26	-141,782,273.24
总资产	2,025,980,838.57	2,214,546,613.19	2,213,684,727.96	3,035,467,437.44
股东权益	700,599,191.63	776,665,184.87	775,806,299.64	978,991,616.90
每股收益	-0.1475	-0.38	-0.3816	-0.2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股)	-0.1740	-0.4335	-0.4558	-0.27
每股净资产	1.3159	1.4588	1.46	1.84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0.8422	0.7145	1.31	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972	0.3205	0.3205	-0.1113
净资产收益率(%)	-11.21	-26.05	-26.19	-14.44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10.65	-23.05	-23.16	-1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资产收益率(%)	-13.22	-29.3	-31.28	-14.44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通知》精神,报告期按全面摊薄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03	-0.98	-0.0136	-0.0136
营业利润	-10.76	-10.22	-0.1416	-0.1416
净利润	-11.21	-10.65	-0.1475	-0.1475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2	-12.56	-0.1740	-0.1740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期初数	532,400,000.00	520,188,489.57	121,251,667.51	24,508,695.95	-397,174,972.21	776,665,184.87
本期增加		2,467,747.52			-78,533,740.76	-76,065,993.24
本期减少		378,965,741.41	96,742,971.56		-475,708,712.97	
期末数	532,400,000.00	143,690,495.68	24,508,695.95	24,508,695.95		700,599,191.63
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资本公积比上年同期增加 2,467,747.52 元,为本公司与债务人进行部分债务重组,以低于应付帐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其差额转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与盈余公积减少数额为按照公司决议用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弥补累计亏损所致。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万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尚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34243							34243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2541							2541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6784							3678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6456							164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456							16456
三、股份总额	53240							53240

二、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 2001 年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56447 户,其中国有法人股 1 户,法人股东 9 户,社会公众股股东 56437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	-----------	-----------

(1)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243	64.32
(2) 北京大地广告公司	968	1.82
(3) 广东佛山南发实业总公司	484	0.91
(4) 黑龙江省电力工业公司	242	0.45
(5)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242	0.45
(6) 齐齐哈尔证券公司	121	0.23
(7) 黑龙江兴达贸易公司	121	0.23
(8) 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分局	121	0.23
(9) 交通银行齐齐哈尔支行	121	0.23
(10) 黑龙江省证券公司	121	0.23

注1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国家股3424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32%,其中13500万国有股(占国家股的39.42%)已向国家开发银行进行质押,质押期限为8年,即从2000年1月17日起至2008年1月17日止。公司法人代表:高崇。公司生产经营范围:钢冶炼、钢压延加工、机械设备制造、轴承、耐火材料。

注2:2001年10月1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钢集团”)与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北钢集团将其所持国家股20743万股有偿转让给路桥集团,转让完成后,路桥集团持有本公司国家股2074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6%,将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北钢集团仍持有公司国家股13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6%,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该《股权转让协议》已于2001年10月11日经协议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获得黑龙江省人民政府的批准,2001年12月12日财政部以财企字【2001】800号文《财政部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予以批准,路桥集团现正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以上事项分别在2001年10月13日和2001年12月15日《上海证券报》上予以详细披露。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高崇	男	43	董事长	1999.06-2002.03	1320	1320
王建国	男	46	董事兼总经理	2001.04-2002.03		
齐万全	男	55	董事	1999.06-2002.03		
高潮	男	47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9.06-2002.03		
刘静阳	男	41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9.06-2002.03		
水新浩	男	54	董事兼总会计师	1999.06-2001.08		
徐德祥	男	46	董事兼副总工程师	1999.06-2002.03		
荆绍章	男	51	职工董事	2001.08-2002.06		
许明	男	49	董事	1999.06-2002.06		
冼有潮	男	45	董事	1999.06-2002.06		
金毅	男	45	董事	2001.07-2002.06		
赵东升	男	56	董事	1999.06-2002.06		

刘国兴	男	58	董 事	1999.06-2002.06
王占柱	男	44	董 事	1999.06-2002.06
刘丽媛	女	43	董 事	1999.06-2002.06
张庆才	男	58	副总经理	1999.06-2002.06
刘晓东	男	55	董事会秘书	1999.06-2002.03

2、公司监事情况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姜树林	男	55	监事会主席	1999.06-2002.06		
林中华	男	39	监事	1999.06-2002.06		
包维义	男	38	监事	1999.06-2002.06		
刘秀杰	女	41	职工监事	1999.06-2002.06		
徐金龙	男	36	职工监事	1999.06-2002.06		

董事长高崇在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荆绍章任北钢集团工会主席,董事齐万全任北钢集团分厂厂长,董事许明任北京大地广告公司董事长,董事冼有潮任佛山南发实业公司董事长,董事金毅任一汽集团副总经理,董事赵东升任黑龙江省电力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刘国兴任黑龙江兴达贸易公司董事长,董事王占柱任齐铁分局局长,董事刘丽媛任齐市交行副行长;姜树林监事任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二、年度报酬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报酬在 10000—15000 元的有 13 人,在 15,000—20,000 元的有 2 人,7 名外埠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2001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 18.6 万元。

三、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1、2001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同意于志领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选举高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高崇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2001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王建国先生任公司董事,同意张庆才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3、2001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人股东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来函通知,同意安德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由一汽集团金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4、2001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公司职工董事吴浩维先生工作变动,经公司职代会讨论决定由荆绍章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由总经理提名同意解聘水新浩先生的公司总会计师职务;聘任包维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5、200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公司重组需要,同意赵华、水新浩、徐德祥、齐万全、蒋凤鸣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增补张振勤、雷文锋、蔡绍忠、赵立中、李吉胜、张永良为公司董事;上述离任和新任董事已经 2002 年 3 月 16 日公司 2001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200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公司重组需要,同意包维义、林中华、刘秀杰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增补刘海涛、田希壮、洪海鹰为公司监事。上述离任和新任监事需公司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

四、公司员工数量及专业构成

本公司在 2001 年末员工人数为 4,894 人，其中：生产人员 4,053 人。销售人员 204 人，技术人员 211 人，财务人员 60 人，行政管理人员 178 人。公司员工中硕士及以上学历 1 人，本科学历 122 人，大专学历 413 人，中专学历 243 人，高中(含中技)文化 2,243 人，平均受教育程度 11.31 年。公司退休人员 1662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对照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本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努力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公司正按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拟提交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公司与控股股东基本做到了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由于公司原有主业的特殊性，在人员和业务分开上尚有差距。

3、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选聘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正在修订《董事会议事准则》以规范董事、董事会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和完善。

4、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正在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用以规范监事的权、责、义务以及监事会的工作。

5、公司对中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估标准、程序及相应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已基本建立，将根据准则要求进一步完善；对公司董事、监事相应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尚待建立。

6、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公司正在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原《公司章程》虽设立一名独立董事，但并未选聘。按已公布拟提交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改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要求，公司董事会拟选聘占董事总数三分之一的独立董事，并尽快完成选聘独立董事的工作。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即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1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召开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二、2001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招待所二楼大会议室召开了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3 人，代表股份 366,719,650 股，占公司总

股本 68.88%，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大会审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0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0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0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0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公司 200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公司 200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技术改造计划的报告；
- 7、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因公司董事于志领先生辞去董事职务，股东大会选举王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

黑龙江高盛律师事务所胡凤滨、张迎泽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1 年 5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

第八节、董事会报告

一、主要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目前，公司能够生产碳素结构钢、合金结构钢、碳素工具钢、合金工具钢、弹簧钢、不锈钢、轴承钢等八大钢类近七百多个钢种的优质热轧材、退火材、冷拔材及热轧无缝管。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为 2.51%。

2、公司所从事的是钢铁产品的生产与经营活动，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黑色金属冶炼与压延行业。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有：优质合金钢热轧材、冷拔材和热轧无缝管。

3、2001 年共生产钢 30.96 万吨，同比减少 4.45 万吨，降幅 12.56%；生产钢材 20.98 万吨，同比减少 3.74 万吨，降幅 15.1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9272 万元，同比减少 14785 万元，降幅 12.96%；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723.8 万元，同比增加 5484.8 万元；全年实现产销率 101.63%，同比降低 2.32%。

公司始终把降本增效做为头等大事来抓，积极开展“双节四创”活动，取得一定成果。主体分厂通过加强能源管理、物料管理，提高工艺操作水平和产品实物质量全年成本较预算降低 2015.6 万元。由于流动资金短缺，导致全年生产规模偏低，单位产品固定费用上升，且设备老化，能源动力消耗、成材率、产品实物质量等指标与行业先进水平比，均有一定差距，致使公司产品成本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产品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再加上特钢行业产品供大于求的现状，各生产厂家为保市场份额纷纷降价销售，造成我公司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低于其制造成本，扭亏业绩并不尽人意。省政府给予公司大力扶持，先后给公司两次下发扭亏贷款贴息补贴共 2063 万元，对改善公司业绩起了很大的作用。

2001 年以调整结构、增加回款、降低应收款为重点的经销工作，收效明显。经销处实施了销售回款与费用大包干相结合、指标量化到人、设置排序、超标奖励等办法，使劳动报酬与边际贡献、回款比例挂钩，使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得到提高；生产制造系统优化设备开动，合理组织生产，加强能源动力监督与管理，在公司原燃材料供应十分紧张的情况下，使生产得以为继。

公司承担国家科研课题 4 项，省部级课题 16 项，均按课题计划开展工作。自行开展的各类科研课题都紧贴企业生产实际，直接为降本增效服务。通过加强基础质量管理工作，公司系统质量保证能力进一步增强，2001 年 4 月顺利通过了东

北质量审核中心的监督审核。

二、公司主要全资附属企业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公司,在2000年资产重组中已划转到控股股东东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有大庆物资再生利用公司、锦州铁合金厂、哈市钢飞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小岭钢铁厂、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为8.1%;公司主要客户有一汽、二汽、哈轴、瓦轴、洛轴,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28.14%。

四、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流动资金的短量运行是制约生产经营工作的“瓶颈”问题。北满特钢去年大体实现了经营目标和产品结构调整,现金回款有较大增加,尽管如此,仍然不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潜在市场亟待开发、对市场保障乏力状态亟待改变。设备老化,技改投入不足,致使一些产品常见病、多发病不能得到彻底扼制,质量保障乏力也亟待克服。主要解决方案:

1、经销部门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制定符合市场准入的价格体系,加大现款合同订货比例,有效调解公司资金短量的问题;

2、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通过加强对市场的调研,制定一套对市场反映灵敏的营销战略和策略;

3、加大科研攻关力度,加强对产品质量的控制,加强售后服务工作,力争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始终处于良好的受控状态。

五、公司投资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对内投资情况:

(1)本年度公司对内用于技术改造的自筹资金投资额为29,043,946.32元,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六).11。

(2)专项物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零购电机	4878787.99	1452658.18	2781546.25	3549899.92

3、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2001年末,公司长期投资总额为36405230.03元,比上年初的36576772.24元减少171542.21元,引起本期变动因素如下:(1)黑龙江省北方玻璃有限责任公司2685230.03元债权转为股本,致使本期长期投资增加2685230.03元(2)公司所持有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2226744股法人股已全部转让,投资成本为1561640元;(3)因沈阳中机模具公司已破产,故将其投资的10000元作核销处理;(4)按章程规定公司对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投入的资本金为1000万元,故将公司超投的1285132.24元暂转应收款处理。对外投资明细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六).8。

六、公司财务状况

项目	2001年	2000年	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25,980,838.57	2,214,546,613.19	-7.39
长期负债	71,000,000.00	200,550,000.00	-64.60
股东权益	700,599,191.63	776,665,184.87	-9.79
主营业务利润	-7,237,742.15	-62,086,281.81	88.34

净利润 -78,533,740.76 -202,326,432.03 61.19

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长期负债比上年同期下降 64.6%，主要为长期借款 8000 万元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所致；

2、主营业务亏损比上年同期减少 88.34%，为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3、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61.19%，为本期亏损减少所致。

七、生产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于2001年11月29日三届二十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经2002年3月16日公司2001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由特殊钢生产销售变更为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与建设业务，实现了彻底的产业转轨。相对于市场供大于求、恶性竞争的特殊钢行业，作为基础产业的公路桥梁施工建设行业具有较良好的经营稳定性，公司的资产质量与盈利能力将得到改善。

八、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保留意见并带解释性说明段的审计意见的说明

本公司 2001 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永拓会计事务所审计后出具了有保留意见并带解释性说明段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如下：

1、2001 年度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公司 2000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检查发现贵公司存在五项违规违纪问题，共计虚增 2000 年度利润 25,905,443.68 元，该五项问题中除第一项问题虚增利润 3,176,444.16 元公司已作调整外，其余四项问题尚未调整，详细情况见会计报表附注十一。

2、贵公司与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费用划分不明确，其归属界限难以确定。

3、贵公司原材料暂估入库核算不及时，期末某些明细项目数量和金额出现负数，分配的材料成本差异金额受到一定影响。

解释性说明段如下：

1、贵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部分车间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受到极大影响，为改变现状，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内容及重组进度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十、十一。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成功与否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贵公司由于福利费来源不足，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福利费累计超支 24,277,067.27 元。

3、作为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 140 无缝管工程主体资产，在 2000 年资产重组中已转让给了贵公司的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1、根据财政部财监[2001]39号文件要求，2001年5月30日至7月13日，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公司2000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检查中发现公司2000年度会计信息存在以下违规违纪问题：1)虚减成本3,176,444.16元，使利润虚增3,176,444.16元；2)收取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资金占用费16,343,042.21元，直接冲减当年财务费用，少交营业税817,152.11元、城建税57,200.65元、教育费附加24,514.56元，致使利润虚增898,867.32元；3)收取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度资金占用费3,519,337.29元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在利润分配科目调整，少交营业税175,966.86元，城建税12,317.29元，教育费附加5,279.01元，虚减利润3,325,773.74元；4)少计主营业务收入85,293,196.72元，相应少结转销售成

本 97,120,680.21 元，虚增 2000 年利润 11,933,584.90 元；5)通过虚假应收账款转让交易，使公司利润虚增 13,222,321.04 元。上述违规违纪事项累计虚增利润 25,905,443.68 元。针对上述违规违纪事实，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以财驻黑监字[2001]53 号下达了处理决定，该决定要求公司应当在接到决定 30 日内如数交纳各项应交款项并调整有关账务。

上述违规违纪问题除第（4）项第一款外，均为本公司与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 1998 年及 2000 年下半年的资产重组后相互因关联交易产生的。本公司同意在 2001 年度审计时做帐务调整，根据 200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公司已完成实质性资产重组，已按 2001 年 9 月底经审计的公司负债连同等额资产（包括公司全部应收款）转让给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涉及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调整难度太大，故作为保留意见提出。

2、为了解决改制时北满特钢负担过重问题，按照“精干主体、分离辅助”的要求，北满特钢在 1998 年下半年及 2000 年下半年进行了两次母、子公司之间的资产重组，这两次资产重组共将北满特钢的十个辅助分厂、三个基本生产分厂及部分职能管理部门划转到北钢集团公司。由于钢铁生产连续性、工艺过程复杂性及生产调度统一性的客观要求，北满特钢与母公司北钢集团部分职能部门相互交叉工作，因此，在部分费用（主要是办公费、差旅费及部分职能部门人员工资）确实存在划分不准确的问题。但是这一问题涉及的数额并不大，经清理，约有不到 100 万元应由股份公司承担，已在 2001 年九月份做帐务处理，转由股份公司承担。随着本公司今年完成资产重组工作，这一问题已得到根本解决。

3、关于公司原材料暂估入库核算不及时，期末某些明细帐项目数量和金额出现负数，分配的材料成本差异金额受到一定影响的问题，由于本公司资金紧缺，对购入的部分原燃料不能按时付款，部分厂家因此拒开发票，因而部分原、燃材料不能及时办理验货手续；还有一部分因为原燃材料质量、数量、价格等原因，双方发生经济纠纷，也难以准确办理入库核算手续。由于存在上述一些主要原因，公司材料成本差异核算的准确性受到了影响。在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01 年 1-9 月份财务会的专项审计报告指出这一问题后，本公司已做了相应的帐务处理。虽然这一问题已经解决，但是由于前九个月公司原材料期末某些明细帐的数量和金额存在出现负数问题，因而在年度审计中仍作为问题提出。

4、关于说明段第（1）项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部分车间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受到极大影响的问题。由于公司所处特钢行业受国家压缩产量以及行业间竞相降价等恶性竞争的影响，加之较长时期公司积累的问题和包袱较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确有很大下降。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公司财务状况恶化的主要理由是公司应收帐款及累计亏损数额较大。本公司应收帐款虽然余额较大，但比上年同期已有大幅度下降，全年应收帐款净额已经减少 20581 万元。本公司累计亏损主要是部分资产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形成的，属于公司经营性亏损的额度并不大。公司与上年同期比，在回款、产销率等方面都有好转。公司 2001 年下半年平炉分厂部分停产是执行国家产业政策，按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关闭了能耗较大的平炉分厂；二电炉分厂 2001 年下半年部分停产是由于该分厂进行大规模的技术改造，技改完成后因在冬季无法进行热试车，该分厂在 2002 年 5 月份开始生产。

公司董事会为彻底改变现状,在有关中介机构的指导帮助和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成功与否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改善产生重大影响。

5、公司由于福利费来源不足,截至2001年12月31日应付福利费累计超支24,277,067.27元,主要是近几年公司员工工资没有提高,但各项福利费支出大幅度上升,如职工取暖费以前由企业管理费支付,后列为福利费,随着员工住宅条件改善,取暖费支出增加,逐年积累形成福利费超支的情况。公司已采取各项措施控制福利费开支,2001年福利费支出仅比上年同期累计超支数增加197万元。

6、用本公司上市时募集资金建设的¢140无缝管工程主体资产,由于工程超预算、建设周期长、后部工序不配套,加之产品价格低坯料成本高等原因,投产后一直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为减轻股份公司负担,在2000年资产重组时整体转让给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目前已落实的公路工程施工项目和预计将要落实的工程项目,确定2002年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总收入19.4亿元,必保2002年中期盈利,年底实现“ST”摘帽,全年实现净资产收益率6%以上。为实现上述主要指标,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加大经营工作力度。首先做好市场调研与开发,抢抓市场机遇;其次是建立经营工作激励机制,加大经营人员的奖励力度,并树立全员参与经营意识,努力扩大市场份额,特别是省外、国外的市场份额。

2、实施技术创新与技术储备结合,把主业不断做强做大。加大相关领域技术开发力度,从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持科研技术领先优势。同时力争年内取得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为扩大市场规模创造条件。

3、积极开展资本运营,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增量资产。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魄”的价值观,不断进行人力资源开发,将员工的人生价值观与企业的价值观有机的结合,提升企业文化层次,确保企业健康发展。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主要决议内容

(1)2001年3月16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三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于志领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的申请,选举高崇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长;审议通过高崇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申请,决定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增资兴安证券公司的议案以及将黑龙江玻璃有限责任公司的268.5万元债权转为股权的议案。上述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变更事宜刊登在2001年3月17日《上海证券报》上。

(2)2001年4月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三届十五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0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200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司预计2001年度利润分配政策》,上述决议刊登在2001年4月7日《上海证券报》上。

(3)2001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三届十六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增选王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决定2001年5月30日召开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程。上述决议刊登在2001年4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上。

(4) 2001年7月1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0年报披露存在部分问题的整改方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人股东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来函通知,同意安德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金毅先生出任公司董事;同意公司董事张庆才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的申请。上述决议刊登在2001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上。

(5) 2001年8月6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1年中期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了公司2001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预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委托贷款计提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职工董事的议案》:因公司职工董事吴浩维先生工作发生变动,经公司职代会选举荆绍章先生担任职工董事;审议通过因工作变动免去水新浩先生总会计师职务,决定聘任包维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上述决议刊登在2001年8月9日《上海证券报》上。

(6) 2001年10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三届十九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1年第三季度报告》,该报告刊登在2001年10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上。

(7) 2001年11月29日在哈尔滨市融府康年酒店召开了公司三届二十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负债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转让与受让事宜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三分开”的承诺函》、《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以及《关于用公司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的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01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上述决议刊登在2001年12月1日《上海证券报》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2000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从继续加大公司内部扭亏责任制的落实和督促检查力度;努力寻求和组织落实进一步价值型重组,从根本上改善上市公司质量;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提高董事会的决策和监控能力,引导股份公司走上健康发展之路三个方面开展工作,在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并于2001年4月被“ST”后,经努力在扭转公司经营亏损方面取得一定成效,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降低12.96%的情况下,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加了5484.8万元,利润总额同比增加12465.1万元;为从根本上扭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下降的被动局面,组织和实施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公司控股权的转移,从而为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和提高盈利能力,尽快使公司走上健康稳定的发展道路创造了条件,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但未能扭转2001年度经营亏损,由于公司连续三年经营亏损,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停牌或摘牌的局面。对此,公司董事会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并向广大股东致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十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1、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因公司2001年度财务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继续亏损,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预计2002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拟在2002年度结束后分配利润一次,

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2002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30%，分配方式采用现金分红。

董事会可根据公司发展和盈利情况对上述方案进行调整。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一年来的主要工作

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检查财务收支。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及有关重要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信息，检查财务收支。

2001 年公司的主业经营仍处在十分困难的环境中，经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和各方面的支持，克服了前所未有的困难，抑制住了公司经营下滑的趋势。同前一年相比，生产经营形势有所改善，现金回款明显增加，应收帐款继续下降，预付帐款大幅度下降，购销价格总水平保持基本稳定，产品制造成本得到控制，钢材产品结构有了较大的改善。但我们也了解到，公司的财务收支与预算有偏差，2001 年现款销售和货币回款率虽然有很大提高，但资金短量运行的问题没有得到解决，公司的营运资金仍然紧张。200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业已实施的资产重组，会使公司经营中出现的上述问题得到解决。

履行监督职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的章程，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与执行国家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有较好的内控制度，董事会成员、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规 and 公司章程，维护公司利益，没有发现有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或他人谋求私利的行为。

二、对公司 2001 年度财务决算的意见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0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保留意见和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

关于保留意见监事会认为：

1、目前公司的资产重组已经完成，有关资产与负债已经转移到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帐务的调整应选用合适的方法进行，但此事项的调整不影响公司 2001 年的利润。

2、经公司 1998 年和 2000 年二次资产重组向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剥离了部分资产，由此部分管理职能也在两公司间进行了重新划分。但由于公司股份改制较早，当时公司设计并不十分合理，加之受钢铁冶金生产连续性的客观要求，剥离到母公司的生产工序同本公司的生产工序需要联动和统一生产组织、调度。这就使本公司的部分管理职能和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现了交叉，部分费用划分不清。

3、由于资金紧张，发票取得和结算存在一定的滞后现象，但我们认为在连续经营过程中，估价入帐不及时影响到材料成本差异的问题不会对公司的成本计算产生大的影响。

关于解释性说明监事会认为：

1、1994 年开始，随着军工、机械等行业经济收缩，我公司同其他特钢兄弟企业一样，受市场客观环境影响出现了由辉煌逐步走向了低谷转变。1999 年和

2000 年公司经营连续亏损使财务状况处于不良状态。这种状况将随着本公司资产重组的成功实施得到根本的改善。

2、在公司效益不好的情况，员工的工资水平相应下降，计提福利费不足引起超支。在没有有效办法解决的情况下公司只能尽可能地压缩福利费用的开支。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的资产重组方案，详情见本年报第十节《财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1，以上事项公司分别于2001年10月13日、2001年12月1日、2001年12月18日、2001年12月28日、2002年1月19日、200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上予以详细披露。

三、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本年度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事项。

2、重大担保事项：

按公司2001年7月12日三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2000年年报披露的部分问题的整改方案》要求，公司于2001年9月24日与工商银行富拉尔基支行解除了编号为2000年富字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涉及的对控股股东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3000万元贷款担保，该事项已刊登在2001年9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上。

3、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或委托贷款事项。

五、5%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和债务重组,从而涉及债务转移到北钢集团的相关贷款划转承诺事项有：向中国工商银行（含工行哈尔滨市分行和工行齐齐哈尔市分行）贷款510,820千元；向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富拉尔基支行贷款53,000千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贷款6,440千元；向中国建设银行齐齐哈尔富拉尔基支行贷款52,000千元；向中国光大银行黑龙江分行齐齐哈尔支行贷款31,300千元；交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红岸支行贷款50,000千元；向黑龙江省环境保护污染治理基金管理办公室、齐齐哈尔市环境保护局借款571.33千元。以上贷款划转事项除第 项的划转手续正在办理中外,其余六项债务转移事项均已由北钢集团与相关债权人签订了贷款合同。

六、公司于2002年1月18日召开的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解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公司2001年度财务报告年审。该议案拟提交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追认通过。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按双方签订的协议支付，年审报酬为38万元。

七、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或公开遣

责的情况

1、2001年4月12日上证所上市部以上证上函【2001】018号《关于对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通报批评的通知》,就公司在2000年会计年度结束后应在两个月内刊登预亏公告,但公司直至2001年3月22日才刊登预亏公告的严重违反上证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2000年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的事项,对公司予以内部通报批评。

2、2001年6月25日中国证监会上市监管部约见公司董事长谈话,指出公司2001年年报披露的控股股东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以及为控股股东提供贷款担保的问题。公司董事会于2001年7月12日召开了三届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00年年报披露的部分问题的整改方案》,同时上报中国证监会。该整改方案披露在2001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上。

3、2001年12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对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长进行公开谴责的公告》,指出因公司没有及时披露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于2001年8月31日对公司2000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的重大事实;公司2000年度定期报告涉嫌重大弄虚作假行为,2001年定期报告也没有明确披露上述事项及具体处理情况,对上述严重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行为,上交所决定对公司及其董事长高崇予以公开谴责。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京永证审字(2002)第012号

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200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1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经审计,我们发现:

1、2001年度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公司2000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检查发现贵公司存在五项违规违纪问题,共计虚增2000年度利润25,905,443.68元,该五项问题中除第一项问题虚增利润3,176,444.16元公司已作调整外,其余四项问题尚未调整,详细情况见会计报表附注十一。

2、贵公司与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部分费用划分不明确,其归属界限难以确定。

3、贵公司原材料暂估入库核算不及时,期末某些明细项目数量和金额出现负数,分配的材料成本差异金额受到一定影响。

我们认为,除存在上述问题以外,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0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0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

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此外，我们注意到：

1、贵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部分车间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受到极大影响，为改变现状，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内容及重组进度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十、十一。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成功与否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贵公司由于福利费来源不足，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福利费累计超支 24,277,067.27 元。

3、作为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 140 无缝管工程主体资产，在 2000 年资产重组中已转让给了贵公司的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学秋
中国注册会计师：常 晶

报告日期：2002 年 4 月 25 日

二、 会计报表(附后)

三、 会计报表附注(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简介

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 24 日，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 [1992]146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于 1993 年 1 月 18 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8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公司注册资本为 4.84 亿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股本总额增至 5.324 亿元。公司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 2300001101060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 5.324 亿元。1994 年 4 月，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钢材轧制，冶炼，压延。设备制造。经营进出口业务（按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文件执行）。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2、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基准价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期末外汇基准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按规定应予以资本化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所发生的汇兑差额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 坏账核算方法

(1)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

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提取比例为：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1年（含1年，以下类推）以内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账龄1-2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账龄2-3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账龄3-5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账龄5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70%计提。

（2）坏账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主要原材料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发出主要原材料按照上月差异率分摊材料成本差异；备品备件等辅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入库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和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领用低值易耗品，除轧钢厂采用分期摊销法外，其他部门均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公司的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对盘盈、盘亏及毁损的存货经董事会批准后按《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

（2）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并按各单项投资项目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账。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不含50%）以上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2）股权投资差额，在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借方差额在10年内平均摊销；贷方差额按不低于10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3）长期债权投资，以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各项附加费用，以及自发行日至债券购入日的应计利息后的余额入账。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予以摊销。

（4）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金融机构向其他单位贷出的款项金额入账。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

可收回金额的，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的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 3%）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3.96	2.86
通用设备	18.21	5.33
专用设备	19.77	4.91
运输工具	18.21	5.33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B.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C.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D.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E.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核算进行基建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发生的实际支出，包括需要安装设备的价值。

在建工程以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并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完竣工决算后按实际造价调整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与工程有关的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且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C. 其他足已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种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则按以下原则进行摊销：(1)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

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3)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摊销年限以两者之中的较短者进行摊销；(4) 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按 10 年期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按单项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每年年度终了，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它新技术等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B.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C.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15、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A.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B.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C.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预见时，营业收入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计算；营业成本按同一百分比乘以预计完工总成本计算。

(3)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

他人使用本公司现金资产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本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7、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予以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则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9、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原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根据财政部财会[2000]25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01]17号文《关于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等文件的规定，公司自200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在编制2001年度会计报表时，公司已按规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17,998,702.08元，追溯调整至2000年。在编制2001年中期会计报表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2001年中期报告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及有关规定的要求，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649,962.01元，追溯调整到2000年末。

(2) 本公司本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20、重大会计差错

2001年本公司补调属于2000年度的费用3,176,444.16元，补提2000年度转让给北钢集团公司固定资产的营业税及附加税7,074,491.48元，调整2000年末分配利润。

(三) 税(费)项

- 1、增值税：煤、汽按13%的税率计缴，其余按17%的税率计缴。
- 2、营业税：按3%、5%的税率计缴。
- 3、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流转税额的7%计缴。
- 4、教育费附加：按应缴流转税额的3%计缴。
- 5、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

(四)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五) 利润分配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亏损；
- 2、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5% - 10%法定公益金，比例由董事会决定；
- 4、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支付股利。

本公司税后利润分配由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 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现 金	83,376.80	130,349.42
银行存款	3,170,553.22	46,375,293.96
其他货币资金		7,400,000.00
合 计	3,253,930.02	53,905,643.38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商业承兑汇票	1,020,000.00	52,481,430.16

(1) 本公司无作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184,707,216.55	35.48	9,235,360.83	368,457,393.63	46.42	18,422,869.68
1—2 年	85,500,450.72	16.43	8,550,045.07	164,738,887.50	20.75	16,473,888.75
2—3 年	103,312,470.14	19.85	20,662,494.03	60,210,248.63	7.59	12,042,049.73
3—5 年	83,458,391.67	16.03	41,729,195.83	90,437,829.75	11.39	45,218,914.88
5 年以上	63,545,217.01	12.21	44,481,651.91	109,900,057.14	13.85	76,930,040.00
合 计	520,523,746.09	100.00	124,658,747.67	793,744,416.65	100.00	169,087,763.03

2001 年实际冲销应收账款 72,722,363.23 元，其中对方单位已经破产或清算的，以其破产财产或者清算财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的为 24,265,033.25 元，账龄 5 年以上并找不到对方单位的为 14,147,082.62 元，账龄 5 年以上但对方单位不认账的为 34,310,247.36 元。

(2) 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账款

单 位 名 称	欠 款 金 额	占 应 收 账 款		欠 款 时 间	欠 款 原 因
		总 额 的 比 例			
齐齐哈尔市农业开发物资公司	28,400,733.61	5.46%		2-3 年	未结货款
牡丹江轴承厂	25,549,153.28	4.91%		2-3 年	未结货款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载重车公司材料供应部	18,126,081.28	3.48%		1 年以内	未结货款
公主岭轴承厂	16,979,988.10	3.26%		2-3 年	未结货款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采购部	15,936,560.81	3.06%		1 年以内	未结货款
合 计	104,992,517.08	20.17%			

(3)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4) 200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比 200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降低 34.42%，主要原因系本年应收账款的收回及本年核销坏账 72,722,363.23 元所致。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帐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406,946,549.95	46.76	20,347,327.50	491,311,976.37	90.75	24,724,421.03
1—2 年	449,223,603.54	51.61	44,922,360.35	3,000,000.00	0.55	300,000.00
2—3 年	2,279,559.12	0.26	455,911.82		0.00	
3—5 年	8,057,663.50	0.93	4,028,831.76	34,064,490.63	6.29	17,032,245.32
5 年以上	3,832,766.10	0.44	2,682,936.27	12,990,582.65	2.41	9,093,407.86
合 计	870,340,142.21	100.00	72,437,367.70	541,367,049.65	100.00	51,150,074.20

(2) 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账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总额的比例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3,132,735.83	96.87%		1-2年	应收代垫款
哈尔滨市香房区红旗废旧物资站	3,280,000.00	0.38%		1-2年	抹账款项
齐齐哈尔市北发建筑工程公司	2,715,836.21	0.31%		1年以内	多付工程款
齐齐哈尔市金辉物资再生利用公司	2,290,000.00	0.26%		3-4年	抹账款项
齐齐哈尔市弘大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0.23%		1-2年	暂借款
合计	853,418,572.04	98.05%			

(3)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为843,132,735.83元。

由于本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货款和代垫款项均在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故无法分清对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4) 200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比2000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60.77%,主要原因系应收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增加所致。

5、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738,975.63	76.11	249,504,922.70	74.29
1—2年	41,031,716.28	23.89	39,434,423.71	11.74
2—3年	7,268.25	0.00	9,955,637.63	2.96
3年以上	-	-	36,959,605.53	11.01
合计	171,777,960.16	100.00	335,854,589.57	100.00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账款,为货款已预付但截止期末尚未收到所购货物的款项。

(2) 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账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7.03%	1年以内	抹账货未到
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		17.13%	1年以内	抹账货未到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7.76%	1年以内	抹账货未到
北特钢物资供销处		6.18%	1年以内	抹账货未到
广汉市物资供应公司		3.96%	1年以内	抹账货未到
合计		62.06%		

(3)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4) 2001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比2000年12月31日余额下降48.85%,主要原因系预付的货款减少所致。

6、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57,338,961.24	821,998.53	93,308,890.31	8,389,908.94
低值易耗品	20,684,911.58		19,916,632.18	
库存商品	107,140,747.83	5,628,020.96	142,119,382.82	12,274,840.78
委托加工物资	1,526,273.62		1,728,076.97	
在产品	101,267,812.23	14,313,859.20	150,132,667.91	12,082,127.85
合 计	387,958,706.50	20,763,878.69	407,205,650.19	32,746,877.57

期末结存采购物资的可变现净值用期末结存数量乘以该物资当前市场价格汇总所得。市场价格即为该物资当前市场的综合采购成本。

结存的自制半成品、产成品采用每个品种期末加权平均售价乘以期末结存数量作为计提跌价准备的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增加 3,173,905.81 元，本期减少 15,156,904.69 元，期末为 20,763,878.69 元。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幅度较大的原因是由于本期末库存结构发生变化，原已提取跌价准备的存货储存量大幅下降所致。

7、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年末结存余额的原因
保险费	554,185.63		554,185.63	-	
报刊费	26,866.80	4,788.00	26,866.80	4,788.00	未摊销的费用
未抵扣进项税		1,413,097.61	1,031,252.40	381,845.21	尚未抵扣的劳务进项税
合 计	581,052.43	1,417,885.61	1,612,304.83	386,633.21	

8、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36,576,772.24	631,559.75	2,762,683.08	2,924,225.29	36,415,230.03	5,387,550.13
长期债权投资						
合 计	36,576,772.24	631,559.75	2,762,683.08	2,924,225.29	36,415,230.03	5,387,550.13

(1) 长期股权投资——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	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00,000	0.35%	1,52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减值准备
交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	长期	5,000,000.00	11.37%	2,287,605.28
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	长期	1,000,000.00	1%	637,253.21
齐齐哈尔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2,000,000.00	20%	
黑龙江省证券有限公司	长期	4,000,000.00	11.27%	2,452,691.64
海通证券有限公司	长期	10,200,000.00	0.33%	
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10,000,000.00	3.03%	
沈阳中机模具材料有限公司	长期	10,000.00		10,000.00
黑龙江北方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2,685,230.03	1.74%	

合 计 34,895,230.03 5,387,550.13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减值准备	期末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交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		2,287,605.28		2,287,605.28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低于实收资本
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	631,559.75	5,693.46		637,253.21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低于实收资本
齐齐哈尔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证券有限公司		2,452,691.64		2,452,691.64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低于实收资本
海通证券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中机模具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联系不上被投资单位
黑龙江北方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631,559.75	4,755,990.38		5,387,550.13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6,263,733.13	342,534.96		136,606,268.09
通用设备	164,660,343.47	5,286,940.25	4,301,884.40	165,645,399.32
专用设备	73,811,013.15	70,000.00		73,881,013.15
运输工具	3,621,519.42	8,556,711.68	2,329,293.78	9,848,937.32
合 计	378,356,609.17	14,256,186.89	6,631,178.18	385,981,617.88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67,450,293.97	3,793,044.78		71,243,338.75
通用设备	106,532,807.47	4,738,072.45	2,347,066.15	108,923,813.77
专用设备	53,771,520.52	840,372.08		54,611,892.60
运输工具	1,032,614.51	1,030,582.78		2,063,197.29
合 计	228,787,236.47	10,402,072.09	2,347,066.15	236,842,242.41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68,813,439.16	-3,450,509.82	0.00	65,362,929.34
通用设备	58,127,536.00	548,867.80	1,954,818.25	56,721,585.55
专用设备	20,039,492.63	-770,372.08	0.00	19,269,120.55
运输工具	2,588,904.91	7,526,128.90	2,329,293.78	7,785,740.03
合 计	149,569,372.70	3,854,114.80	4,284,112.03	149,139,375.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9,410,839.28	366,737.72	523,944.77	9,253,632.23
专用设备	8,587,862.80	45,100.00		8,632,962.80
运输工具		4,042,979.92		4,042,979.92
合 计	17,998,702.08	4,454,817.64	523,944.77	21,929,574.95
固定资产净额	131,570,670.62			127,209,800.52

- (1) 本期增加数中包括从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4,409,711.80 元。
 (2) 上述固定资产中已有 209,620,000.00 元用作贷款抵押。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根据由于技术陈旧、损坏等原因而长期闲置及即将报废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

10、工程物资

类 别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电 机	2,860,656.34	4,878,787.99
合 计	2,860,656.34	4,878,787.99

11、在建工程

序 号	工程项 目 名 称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 额	其 他 减 少 数 金 额	期 末 数		在建 工程 减 值 准 备
		金 额	其中：利 息资本 化金额	金 额	其中：利 息资本 化金额			金 额	其中：利 息资本 化金额	
1	140 无缝管 技改项目	5,945,331.39					3,229,495.18	2715836.21		
2	运输系统 改造工程	6,501,780.80		1,447,242.05				7,949,022.85		
3	6#8#电炉 除尘工程	5,021,969.40	21,320.00	378,689.99	21,330.00			5,400,659.39	42,650.00	
4	一电炉精炼 炉改造工程	2,900,435.40		2,463,530.54				5,363,965.94		
5	总降压功 率补偿设 施改造工程	1,098,842.12		3,419,846.99				4,518,689.11		
6	安全环 保工程	1,036,416.66		114,500.00				1,150,916.66		
7	机动处 改造工程	7,246,865.80		5,091,803.14		1,346,230.00		10,992,438.94		
8	待安装 零购设备	9,096,871.13		5,308,270.89		2,528,817.35		11,876,324.67		
9	分厂技改 项目工程	10,571,445.52		2,601,908.97				13,173,354.49		
10	轧钢项 目工程	539,636.11		1,343,494.97				1,883,131.08		
11	2#冷却塔工程	1,409,171.78		115,326.29				1,524,498.07		
12	二电炉 改造工程	954,316.92		5,554,461.47				6,508,778.39		
13	其他零 星支出	4,149,709.62		1,183,544.02		534,664.45		4,798,589.19		695,645.09
	合 计	56,472,792.65	21,320.00	29,022,619.32	21,330.00	4,409,711.80	3,229,495.18	77,856,204.99	42,650.00	695,645.09

用于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5.328%和 4.752%。

注：本年中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 2001 年中期报告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追溯调整到 2000 年末，金额为 1,649,962.01 元，2001 年末冲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54,316.92 元。

12、无形资产

类别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期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	65,270,718.00	54,315,108.99			1,278,255.00	12,233,864.01	53,036,853.99	41 年零 11 个月
合计		65,270,718.00	54,315,108.99			1,278,255.00		53,036,853.99	

13、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400,000.00	165,630,000.00
保证借款	356,420,000.00	375,540,0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83,820,000.00	543,170,000.00

(2) 200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比 200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下降 29.34%，主要原因系本年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3) 其他说明

逾期借款共 21,800,000.00 元，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预计还款期	报表日后是否已偿还
富拉尔基工行房贷部	800,000.00	1998.12.29-1999.12.20	7.56	购原料	资金紧张	2002.03.30	未偿还
哈工行中央大街支行	1,500,000.00	2000.09.19-2001.09.12	6.435	购原料	资金紧张	2002.03.30	未偿还
哈工行中央大街支行	1,500,000.00	2000.09.19-2001.09.12	6.435	购原料	资金紧张	2002.03.30	未偿还
黑龙江省工行安发支行	2,000,000.00	2000.10.19-2001.10.18	5.85	购原料	资金紧张	2002.03.30	未偿还
齐市商行富区支行	16,000,000.00	2000.12.28-2001.06.28	6.3	购原料	资金紧张	2002.06.28	未偿还

其中齐市商行富区支行贷款 16,000,000.00 元已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转给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应付票据

期末数	期初数
-	18,000,000.00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15、应付账款

期末数	期初数
389,383,563.12	336,235,341.55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16、预收账款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40,304,269.96	172,416,278.49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未结转的原因为购货单位尚未提货的余款。

17、应付工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85,872,561.94	76,886,461.77

其中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为36,057,619.05元,属于工效挂钩性质的工资为49,814,942.89元。

18、应交税金

税 种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增值税	40,706,872.27	26,547,881.34
营业税	8,362,041.85	6,443,025.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98,659.03	19,080,541.09
房产税	179,519.34	73,166.60
土地使用税	100,000.00	4,434.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35.23	-44,987.67
企业所得税	20,185,386.55	20,185,386.55
印花税	157,222.89	
合 计	87,691,337.16	72,289,447.23

19、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10,750,538.40	10,099,916.46	应计流转税的3%
合 计	10,750,538.40	10,099,916.46	

20、其他应付款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20,836,443.63	17,662,730.4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账款。

21、预提费用

类 别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贷款利息		6,432,996.32
合 计	-	6,432,996.32

2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类别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抵押借款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6,44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60,000,000.00	6,440,000.00

2001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比2000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3、长期借款

借 款 单 位	金 额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借 款 条 件	贷 款 利 息	本 息 合 计
中国工商银行富区支行	60,000,000.00	2000.03.27-2003.04.21	5.940%	抵押		60,000,000.00
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富区支行	5,000,000.00	2001.06.21-2003.06.10	5.940%	担保		5,000,000.00
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富拉尔基支行	5,000,000.00	2001.12.30-2003.12.30	5.940%	担保		5,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01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余额比2000年12月31日余额降低65.10%，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4、专项应付款

款 项 内 容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省财政厅拨企业信息化款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

根据黑龙江省经贸委、信息产业厅、科技厅、财政厅联合下发的《黑龙江省“十五”期间加快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实施方案》(黑经贸技术联发[2001]402号)，黑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1年度第一批企业信息化项目导向计划的通知》(黑经贸技术联发[2001]550号)向本公司拨款1,000,000.00元，用于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

25、股本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每股面值：1元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变 动 增 减 (+、-)					期 末 数
		配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342,430,000						342,43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5,410,000						25,410,00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 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67,840,000						367,84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64,560,000						164,56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4,560,000					164,560,000
三、股份总数	532,400,000					532,400,000

2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19,703,295.58		378,965,741.41	140,737,554.17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485,193.99	1,622,812.27		2,108,006.26
关联交易差价		844,935.25		844,935.25
合 计	520,188,489.57	2,467,747.52	378,965,741.41	143,690,495.68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2,467,747.52 元，其中由于债务重组收入增加 1,622,812.27 元，由于收取北钢集团公司资金占用费超过 1 年期银行存款利率的部分形成关联交易差价 844,935.25 元。本期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378,965,741.41 元。

2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4,508,695.95		24,508,695.95	-
公益金	24,508,695.95			24,508,695.95
任意盈余公积	72,234,275.61		72,234,275.61	-
合 计	121,251,667.51			24,508,695.95

本期用任意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72,234,275.61 元，用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508,695.95 元。

28、未分配利润

(1) 2000 年年报披露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额	-386,132,959.79
(2) 减：追溯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791,076.78
(3) 减：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50,935.64
(4) 2000 年调整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额	-397,174,972.21
(5) 加：2001 年净利润	-78,533,740.76
(6) 加：用盈余公积、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475,708,712.97
(7)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	0.00

注：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而追溯调整，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91,076.78 元，相应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2001 年补调属于 2000 年度的费用 3,176,444.16 元，补提 2000 年度转让给北钢集团公司固定资产的营业税及附加税 7,074,491.48 元。

本期弥补亏损 475,708,712.97 元，其中用任意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72,234,275.61 元，用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508,695.95 元，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378,965,741.41 元。

29、主营业务收入

(1)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情况

主营业务种类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轧材	559,634,151.10	694,040,295.98
退火材	98,314,558.27	85,077,948.15
冷拔材	86,587,649.42	84,458,621.99
钢锭及坯	247,471,006.80	113,232,430.37
锻材		163,764,442.68
合 计	992,007,365.59	1,140,573,739.17

(2) 本年销售前五名单位的合计销售金额为 210,767,095.59 元,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1.25%。

30、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种类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轧材	600,689,539.47	760,783,130.32
退火材	83,512,373.52	79,703,277.59
冷拔材	71,682,459.18	76,600,321.62
钢锭及坯等	241,830,680.19	106,387,394.21
锻材		176,195,047.82
合计	997,715,052.36	1,199,669,171.56

31、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城建税	1,071,038.77	2,093,594.59	应计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459,016.61	897,254.83	应计流转税的 3%
合计	1,530,055.38	2,990,849.42	

32、其他业务利润

其他业务种类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其他业务利润
运输业务	3,989,042.18	523,578.84	3,465,463.34	3,450,627.83
加工业务	520,474.30	447,289.44	73,184.86	57,331.84
材料销售	85,941,124.26	81,389,000.56	4,552,123.70	1,800,734.68
其他	1,588,809.69	1,862,235.34	-273,425.65	395,849.65
合计	92,039,450.43	84,222,104.18	7,817,346.25	5,704,544.00

33、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25,785,849.59	51,990,704.41
减:利息收入	38,438,979.24	20,535,144.18
其他	6,737.52	30,014.20
合计	-12,646,392.13	31,485,574.43

(1) 本期利息收入中包含向北钢集团公司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扣去应交的相关税金及附加后的金额 38,311,516.75 元, 2000 年度收取北钢集团公司资金占用费为 19,862,379.50 元。

(2) 本期利息支出中已减去贷款贴息 20,630,000.00 元, 依据黑龙江省财政厅、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地方工业企业扭亏增盈贷款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 黑龙江省财政厅拨给本公司 20,630,000.00 元贷款贴息。

34、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38,675.68	3,844,115.2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755,990.38	-96,562.69
投资核销损失		-300,000.00
合计	2,282,685.30	3,447,552.51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31,480,123.74
托收滞纳金收入	69,390.37	
其他		247,671.71
合 计	69,390.37	31,727,795.45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上年公司根据有关资产转让协议,将净值为437,477,043.23元的固定资产按评估价476,031,658.45元转让给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而获得收益38,554,615.22元。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劳动保险费支出		23,568,670.53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036,567.34	352,123.5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454,817.64	17,998,702.0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91,076.78
滞纳金		6,375.46
停工损失		4,773,325.49
其他		6,470.00
债务重组损失	5,804.82	
合 计	5,497,189.80	47,496,743.88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比上期数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上年公司把劳动保险费支出和停工损失作为营业外支出核算和根据有关制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年把劳动保险费支出和停工损失作为成本、费用项目核算所致。

37、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69,715,032.98元。

项 目	金 额
收到其他应收、其他应付往来款项	169,103,431.24
收到的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611,601.74
合 计	169,715,032.98

38、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27,092,893.64元。

项 目	金 额
支付其他应收、其他应付往来款项	117,261,068.24
支付电费	4,000,000.00
支付经营费用、管理费用及其他	5,831,825.40
合 计	127,092,893.64

39、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21,630,000.00元。

项 目	金 额
贷款贴息	20,630,000.00
信息化管理拨款	1,000,000.00
合 计	21,630,000.00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北钢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市	钢冶炼、压延 加工	母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高崇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6,310,000.00			566,310,000.00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2,430,000.00	64.32					342,430,000.00	64.32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牡丹江轴承厂、牡丹江轴承厂进出口公司、北钢集团海林钢铁厂、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齐齐哈尔市齿轮厂、齐齐哈尔北钢集团经科贸易有限公司、北钢集团公司节能设备厂、齐齐哈尔市北钢集团物资供销公司、北钢集团公司沈阳第一锻造厂、北钢集团弘大实业总公司、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齐齐哈尔市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和北特钢物资供销处与公司的关系为同一母公司或受同一控制方控制企业。

2、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

企业名称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占年度购货%	定价政策	占年度购货%	定价政策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34	市场价	12.94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38	市场价	1.91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	0.36	市场价	0.15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特钢物资供销处			0.01	市场价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9.58	市场价		
牡丹江轴承厂进出口公司	0.06	市场价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30	市场价		
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	0.46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齿轮厂	0.06	市场价		
北钢集团公司节能设备厂	0.15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钢集团物资供销公司	0.30	市场价		
北钢集团弘大实业总公司	0.04	市场价		
齐齐哈尔北钢集团经科贸易有限公司	0.01	市场价		
北钢集团海林钢铁厂	0.29	市场价		

(2) 销售商品

企业名称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占年度销货%	定价政策	占年度销货%	定价政策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86	市场价/协商价	33.03	市场价/协商价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0.33	市场价	0.69	市场价
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	0.05	市场价	0.07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齿轮厂	0.03	市场价	0.01	市场价
齐齐哈尔北钢集团经科贸易有限公司	0.03	市场价	0.09	市场价
北钢集团公司节能设备厂	0.01	市场价	0.04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钢集团物资供销公司	0.20	市场价	0.04	市场价
北钢集团公司沈阳第一锻造厂			0.01	市场价
牡丹江轴承厂	0.35	市场价	0.33	市场价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0.23	市场价	0.44	市场价
牡丹江轴承厂进出口公司			0.09	市场价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73	市场价	2.54	市场价

(3) 资金占用

2001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书，根据协议书规定，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公司资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公司 2001 年度按月利率 4.875%收取北钢集团资金占用费 42,282,341.24 元，公司 2000 年度实现利息收入 19,862,379.50 元。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账款	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占年初应收账款余额的%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0.20	
牡丹江轴承厂	4.91	3.32
北钢集团公司沈阳第一锻造厂	0.26	0.17
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		0.21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04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0.17	
(2) 其他应收款	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占年初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87	90.22
北钢集团弘大实业总公司	0.23	0.37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0.12	0.20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0.11	0.18
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0.01	
北特钢物资供销处		4.98
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	0.08	
(3) 预付账款	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的%	占年初预付账款余额的%
北钢集团海林钢铁厂	0.07	2.44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7.76	11.20
北特钢物资供销处	6.18	3.25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7.03	23.68

牡丹江轴承厂进出口公司	0.16	
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	17.13	11.32
齐齐哈尔市齿轮厂	0.01	

(4) 应付账款	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	占年初应付账款余额的%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0.41	1.43
牡丹江轴承厂	0.01	
北钢集团公司节能设备厂	0.06	
北钢集团弘大实业总公司	0.06	
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	0.27	
齐齐哈尔市北钢集团物资供销公司	0.01	

(5) 预收账款	占期末预收账款余额的%	占年初预收账款余额的%
北钢集团进出口公司		0.02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19	1.96
北钢集团公司节能设备厂	0.03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37	
北钢集团公司昂昂溪机电厂	0.15	
齐齐哈尔市北满冶金炉料公司	0.71	
北特钢物资供销处	0.89	
齐齐哈尔市齿轮厂	0.03	
齐齐哈尔市北钢集团物资供销公司	0.04	
齐齐哈尔北钢集团经科贸易有限公司	0.08	

(6) 其他应付款	占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占年初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21.60	
哈尔滨北满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0.08	
齐齐哈尔市北满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24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2001 年 6 月 6 日公司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签订了自 2001 年 6 月 6 日至 2010 年 6 月 5 日期间，在人民币 209,620 千元最高贷款余额内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2001 年 7 月 6 日，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取得自 2001 年 7 月 6 日至 2002 年 7 月 5 日期间人民币 355,000 千元贷款限额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贷款余额为 505,020 千元。

由于本期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从而涉及债务转移到北钢集团的相关贷款划转事项有：中国工商银行（含工行哈尔滨市分行和工行齐齐哈尔市分行）贷款 510,820 千元；齐齐哈尔市商业银行富拉尔基支行贷款 53,000 千元；中国农业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贷款 6,440 千元；

中国建设银行齐齐哈尔富拉尔基支行贷款 52,000 千元； 中国光大银行黑龙江分行齐齐哈尔支行贷款 31,300 千元； 交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红岸支行贷款 50,000 千元；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污染治理基金管理办公室、齐齐哈尔市环境保护局借款 571.33 千元。以上贷款划转事项除第 项的划转手续正在办理中外，其余六项债务转移事项至审计截止日，均已由北钢集团与相关债权人签订了贷款合同。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根据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00 年度的审计结果，公司累计亏损额为 386,132,959.79 元，后经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复核调整为 398,033,857.44 元。为调整公司财务结构，有利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200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决定用 2000 年度经审计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72,234,275.61 元、法定盈余公积金 24,508,695.95 元以及资本公积 301,290,885.88 元，共计 398,033,857.44 元弥补公司截止 2000 年末的累计亏损。

上述决议于 2002 年 3 月 16 日提交 2001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按公司 2001 年度经审计的累计亏损金额进行账务处理。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度的审计结果，公司累计亏损额为 475,708,712.97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用 2001 年度经审计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72,234,275.61 元、法定盈余公积金 24,508,695.95 元以及资本公积 378,965,741.41 元，共计 475,708,712.97 元弥补公司截止 2001 年末的累计亏损。弥补累计亏损后，公司 2001 年度的盈余公积为 24,508,695.95 元，全部为法定公益金；资本公积为 143,690,495.68 元。

2、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001 年度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钢集团”）、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三者之间实施了一系列的资产重组方案，具体方案的内容及有关协议可见会计报表附注第十一项中。

在实施重组方案过程中，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18 日与北钢集团签订了《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负债转让补充协议》，签订补充协议的理由是：原协议中规定的拟转让资产 1,404,870.89 千元中包括公司对海通证券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0,200 千元和齐齐哈尔证券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 千元。公司在办理转让股权投资的生效条件过程中获悉，海通证券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4 日已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改制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对其投资属发起人法人股份，按《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同时，齐齐哈尔证券公司另一股东资格尚待确定。由于以上两项股权投资的转让存在法律障碍，公司与北钢集团经协商，签订了《资产与负债转让补充协议》，对原协议做以下修改：（1）公司保留对海通证券公司 10,200 千元和齐齐哈尔证券公司 2,000 千元，共计 12,200 千元的股权投资，并相应减少原协议中本公司对北钢集团的其他应收款 12,200 千元，由 757,775.92 千元变为 745,575.92 千元。（2）公司对海通证券公司的 10,200 千元股权投资，待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三年可转让发起人法人股份时，公司同意由北钢集团按原价购回该项股权投资，在三年内该项股权投资的收益由本公司享有；对齐齐哈尔证券公司的 2,000 千元股权投资，由于拟成立的兴安证券公

司正对齐齐哈尔证券公司进行重组，公司与北钢集团双方协商同意，待兴安证券公司成立时，将对齐齐哈尔证券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转让，转让投资的原值部分由本公司享有，转让的溢价增值部分由北钢集团享有。

上述重组方案已于 2002 年 3 月 16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2002 年 3 月 17 日公司与路桥集团已履行资产交割手续，根据协议，路桥集团置入的资产已进入本公司，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与经营班子已更换，有关股权转让的 2001 年贵公司以应收母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 584,674,700.00 元与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进行资产置换，2002 年 3 月 17 日，交易双方已进行资产交割，路桥集团置入的资产已进入贵公司，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与经营班子已更换，有关股权转让的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及置入房屋、土地、长期投资等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在本次资产重组中，路桥集团所拥有的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企业公路工程施工一级资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颁发的对外经济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将无偿随与公路桥梁工程建设相关的经营性资产一起置入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营特许权的转让须经原批准部门的同意，目前，原路桥集团所拥有的“建筑企业公路工程施工一级资质”、“对外经济合作经营资格”的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由于建筑资质是承揽工程项目的必要条件，资产置换完成后，如果上述经营特许权的变更不能如期完成，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将会受到影响。

2002 年 4 月 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的议案》，详情见 2002 年 4 月 3 日上海证券报。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的资产重组方案。

2001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的北钢集团与路桥集团正式签订《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北钢集团拟将其授权持有的部分国家股 20743 万股以协议转让方式出让给路桥集团，转让价格以每股净资产(以 200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数为准)为基础溢价 30%。转让后，北钢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 135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36%，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路桥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 2074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1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北钢集团正式签订《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负债转让协议》，公司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基准日为 2001 年 9 月 30 日的京永证审字[2001]第 018 号审计报告，将全部负债 1,404,870.89 千元与相对应的流动资产、股权类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共计 1,404,870.89 千元以零价格转让给北钢集团，公司仅保留对北钢集团 757,775.92 千元的其他应收款。

200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路桥集团正式签订《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置换协议》，路桥集团将其所属的一、二、三、四、五、六个工程处经剥离后的经营性资产和相应负债及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合计约 584,674.7 千元的净资产等价置换本公司对北钢集团的其他应收款 584,674.7 千元。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恶化，亏损严重，发展举步维艰，且历年累积的大量

不良资产和沉重的债务负担,使公司在现有经营环境下难以实现业务转型进入更具发展潜力的业务领域,为使公司在最短的时间内实现全面的产业转型,重新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从而最大限度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是本次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根本原因。

以上资产重组方案已经获得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2001 年 11 月 15 日发布的黑政函[2001]129 号《关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北满特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的批复》、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1 月 27 日发布的黑国资办运发[2001]48 号关于对《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满特钢实施资产重组的请示》的批复、国家财政部 2001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的财企[2001]800 号《财政部关于北满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三个文件的批准。

2、根据财政部财监[2001]39 号文件要求,2001 年 5 月 30 日至 7 月 13 日,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公司 2000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检查中发现公司 2000 年度会计信息存在以下违规违纪问题:1)虚减成本 3,176,444.16 元,使利润虚增 3,176,444.16 元;2)收取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资金占用费 16,343,042.21 元,直接冲减当年财务费用,少交营业税 817,152.11 元、城建税 57,200.65 元、教育费附加 24,514.56 元,致使利润虚增 898,867.32 元;3)收取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度资金占用费 3,519,337.29 元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在利润分配科目调整,少交营业税 175,966.86 元,城建税 12,317.29 元,教育费附加 5,279.01 元,虚减利润 3,325,773.74 元;4)少计主营业务收入 85,293,196.72 元,相应少结转销售成本 97,120,680.21 元,虚增 2000 年利润 11,933,584.90 元;5)通过虚假应收账款转让交易,使公司利润虚增 13,222,321.04 元。上述违规违纪事项累计虚增利润 25,905,443.68 元。针对上述违规违纪事实,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以财驻黑监字[2001]53 号下达了处理决定,该决定要求公司应当在接到决定 30 日内如数交纳各项应交款项并调整有关账务。

由于公司存在会计信息披露严重不实,且没有及时披露接受查处的重大事实,2001 年 12 月 1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为此对公司及公司董事长进行了公开谴责。

对检查中违规违纪事实第(一)项“虚减成本 3,176,444.16 元,使利润虚增 3,176,444.16 元”,公司已于 2001 年通过利润分配科目进行调整。其余四项违规违纪事实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处理完毕。

3、经 1998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将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结余 237,000 千元,用于炼钢及轧钢系统技术改造工程。2000 年 4 月本公司参股组建以炼钢及轧钢系统技术改造工程为主要经营内容的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章程,本公司参股比例为 36.36%,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参股比例为 3.03%。

4、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29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 2300110011999030022),取得贷款 320,000 千元用于公司的炼钢及轧钢系统技术改造工程,借款期限为 8 年,合同利率为年利率 6.21%。该贷款经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局授权行使国家股股权管理职能的公司控股股东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并经财政部财管字[1999]403 号文《关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部分国家股作质押贷款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由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所持公司国家股 13,500 万股作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技改专项贷款 320,000

千元，质押股数占公司国家股的 39.42%，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6%。该质押事项已于 2000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办妥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从 2000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0 日止。同时，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公司为公司的 320,000 千元贷款提供了借款本金 100,000 千元及利息和有关费用的担保。

针对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2000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以公司所属的炼钢及轧钢系统改造项目的部分经营性净资产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履行担保贷款本金人民币 100,000 千元及利息、费用、违约金和其他一切款项。

因炼钢及轧钢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00 年 4 月转由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公司董事会于 2001 年 9 月 14 日决议，将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 320,000 千元长期贷款合同的贷款责任转由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经请示，国家开发银行以开行函[2001]110 号文《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借款人的批复》，同意将上述贷款的借款人变更为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对于与该贷款相关的担保责任，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做出承诺，继续为承接该笔贷款的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3,500 万股的公司国有股股权的质押担保，与国家开发银行重新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并重新向证券登记机构办理出质登记。同时，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公司出函同意撤销其为我公司提供的借款担保以及我公司提供的反担保，改由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贷款担保的相关责任与反担保责任。2001 年 12 月 7 日，齐齐哈尔北兴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经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公证处公证，对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出具了《不可撤销人民币反担保书》。

5、公司 2000 年年报披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2000]46 号文批准（尚未经财政部批准），同意用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股 19,600 万股作抵押，向中国银行申请最高限额为 4,735 万美元的外汇专项贷款，用于炼钢及轧钢系统技术改造项目。质押股数占公司国家股的 57.24%，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1%。该质押事项主合同的期限从 2000 年 6 月 16 日起，有效期为 8 年。”

由于该股权质押担保合同未获得国家财政部的批准，未能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故已自动失效。

6、公司 2000 年年报披露“为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行借款 33,000 万元提供担保，其借款期限自 2000 年 3 月 6 日起至 2010 年 3 月 5 日止。”

由于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协议，2001 年 7 月 6 日，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为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24 日与该银行签署了《解除担保协议书》，提前解除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富拉尔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00 年富字 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从而解除了公司为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责任。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由两名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资 产 负 债 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253,930.02	53,905,643.3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2	1,020,000.00	52,481,430.16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3	395,864,998.42	624,656,653.62
其他应收款	4	797,902,774.51	490,216,975.45
预付帐款	5	171,777,960.16	335,854,589.57
应收补贴款			
存货	6	367,194,827.81	374,458,772.62
待摊费用	7	386,633.21	581,052.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37,401,124.13	1,932,155,117.2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	31,027,679.90	35,945,212.49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8	31,027,679.90	35,945,212.4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9	385,981,617.88	378,356,609.17
减：累计折旧	9	236,842,242.41	228,787,236.47
固定资产净值	9	149,139,375.47	149,569,372.7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21,929,574.95	17,998,702.08
固定资产净额	9	127,209,800.52	131,570,670.62
工程物资	10	2,860,656.34	4,878,787.99
在建工程	11	74,444,723.69	55,681,715.87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04,515,180.55	192,131,174.4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2	53,036,853.99	54,315,108.99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53,036,853.99	54,315,108.9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2,025,980,838.57	2,214,546,613.19

法定代表人：高崇

主管会计负责人：包维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川

资 产 负 债 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383,820,000.00	543,170,000.00
应付票据	14		18,000,000.00
应付帐款	15	389,383,563.12	336,235,341.55
预收货款	16	140,304,269.96	172,416,278.49
应付工资	17	85,872,561.94	76,886,461.77
应付福利费		-24,277,067.27	-22,301,743.92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18	87,691,337.16	72,289,447.23
其他应交款	19	10,750,538.40	10,099,916.46
其他应付款	20	20,836,443.63	17,662,730.42
预提费用	21		6,432,996.32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2	160,000,000.00	6,4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4,381,646.94	1,237,331,428.3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3	70,000,000.00	200,55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4	1,00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71,000,000.00	200,55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325,381,646.94	1,437,881,428.32
股东权益：			
股本	25	532,400,000.00	532,4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532,400,000.00	532,400,000.00
资本公积	26	143,690,495.68	520,188,489.57
盈余公积	27	24,508,695.95	121,251,667.51
其中：法定公益金		24,508,695.95	24,508,695.95
未分配利润	28	0.00	-397,174,972.21
股东权益合计		700,599,191.63	776,665,184.8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25,980,838.57	2,214,546,613.19

法定代表人：高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维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川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注释	2001年度	2000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9	992,007,365.59	1,140,573,739.17
减：主营业务成本	30	997,715,052.36	1,199,669,171.5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1	1,530,055.38	2,990,849.42
二、主营业务利润		-7,237,742.15	-62,086,281.81
加：其他业务利润	32	7,817,346.25	5,704,544.00
减：营业费用		13,027,318.34	12,924,269.75
管理费用		75,587,304.52	90,413,454.12
财务费用	33	-12,646,392.13	31,485,574.43
三、营业利润		-75,388,626.63	-191,205,036.11
加：投资收益	34	2,282,685.30	3,447,552.51
补贴收入		-	1,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5	69,390.37	31,727,795.45
减：营业外支出	36	5,497,189.80	47,496,743.88
四、利润总额		-78,533,740.76	-202,326,432.03
减：所得税			
五、净利润		-78,533,740.76	-202,326,432.0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97,174,972.21	-194,848,540.18
其他转入		475,708,712.97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0.00	-397,174,972.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0.00	-397,174,972.2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0.00	-397,174,972.21

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03%	-0.98%	-0.0136	-0.0136
营业利润	-10.76%	-10.22%	-0.1416	-0.1416
净利润	-11.21%	-10.65%	-0.1475	-0.14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2%	-12.56%	-0.1740	-0.1740

补充资料：

项 目	上年实际数	本年累计数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5,804.82
6. 其他		

法定代表人：高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包维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川

现金流量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2001年度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47,430.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169,715,032.98
现金流入小计		388,362,46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70,598.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12,89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80,297.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27,092,893.64
现金流出小计		283,356,68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05,777.42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61,64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378,67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4,443.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7,944,758.68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93,698.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49,379.6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743,07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680.36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6,3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21,63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307,9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6,117,93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711,233.1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66,829,17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59,171.14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1,713.36

法定代表人：高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维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川

现金流量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省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2001年度
1、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533,740.7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5,889,585.02
固定资产折旧		10,402,072.09
无形资产摊销		1,278,25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94,419.2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432,99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27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36,567.34
财务费用		25,061,306.59
投资损失（减：收益）		-7,028,675.6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9,246,943.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9,785,637.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5,895,874.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05,777.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53,930.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905,643.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1,713.36

法定代表人：高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维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川